



環球數碼

GLOBAL DIGITAL CREATIONS HOLDINGS LIMITED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1)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 第一季度業績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 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 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第一季度業績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17,436	19,191
銷售成本		<u>(7,825)</u>	<u>(13,208)</u>
毛利		9,611	5,983
其他收入	4	3,139	2,097
分銷及銷售開支		(332)	(2,407)
行政開支		(9,893)	(8,623)
其他虧損，淨額	5	<u>(41)</u>	<u>(55)</u>
經營溢利／(虧損)		2,484	(3,005)
融資成本		<u>(4)</u>	<u>(23)</u>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2,480	(3,028)
所得稅(開支)／抵免	6	<u>(740)</u>	593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1,740	(2,435)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期內虧損	7	<u>(7,519)</u>	<u>(4,580)</u>
期內虧損		(5,779)	(7,015)
其他全面虧損：			
將不會重新分類予損益之項目：			
換算為呈報貨幣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748)</u>	<u>(3,948)</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6,527)</u>	<u>(10,963)</u>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附註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 本公司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1,740	(2,435)
– 已終止經營業務	(5,113)	(3,114)
	<u>(3,373)</u>	<u>(5,549)</u>
–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2,406)	(1,466)
	<u>(2,406)</u>	<u>(1,466)</u>
	<u>(5,779)</u>	<u>(7,015)</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本公司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64)	(13,26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4,395)	1,566
	<u>(4,459)</u>	<u>(11,700)</u>
– 非控股權益	(2,068)	737
	<u>(6,527)</u>	<u>(10,963)</u>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8	
– 持續經營業務	0.12	(0.1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0.34)	(0.21)
	<u>(0.22)</u>	<u>(0.37)</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按公允值計量之投資物業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所依循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用者一致。

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若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本集團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期間採用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沒有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來自電腦圖像製作之收益	1,425	3,583
來自原創電視連續劇及電影之收益	546	2,023
管理服務費	3,196	2,761
租金收入	12,269	10,824
	<u>17,436</u>	<u>19,191</u>

4. 其他收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利息收入	1,781	1,449
政府補助	1,279	573
其他	79	75
	<u>3,139</u>	<u>2,097</u>

5.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39)
匯兌虧損	(41)	(16)
	<u>(41)</u>	<u>(55)</u>

6.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286)	-
遞延所得稅項	(454)	593
	<u>(740)</u>	<u>593</u>

附註：

- 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於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指按本集團經營所在之中國內地(「中國內地」)，就本公告而言，是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並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城市現行稅率對期內應課稅利潤徵收之稅項。適用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惟不包括於中國內地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的本集團兩間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一間附屬公司)，因此其根據適用的企業所得稅法可按優惠企業所得稅減免稅率15%繳稅，為期3年。此外，兩間附屬公司符合地方政府稅收減免計劃資格可享受期內的優惠稅率。

7.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過往年間，本集團主要透過本集團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參與文化、娛樂及相關商業物業投資之營運。鑑於對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之投資物業作全額減值，故文化產業園營運已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起獲歸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由於披露於「管理層論述與分析－訴訟」的事宜還未解決，截至二零二一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期內仍繼續產生若干成本。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業績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133	–
行政開支	(5,815)	(2,725)
租金及結算開支	(1,837)	(1,847)
	<hr/>	<hr/>
除所得稅前虧損	(7,519)	(4,572)
所得稅開支	–	(8)
	<hr/>	<hr/>
期內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7,519)	(4,580)

8.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之溢利／(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1,740	(2,435)
– 已終止經營業務	(5,113)	(3,114)
	<hr/>	<hr/>
	(3,373)	(5,549)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10,036	1,517,348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仙	二零二零年 港仙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0.12	(0.1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0.34)	(0.21)
	<hr/>	<hr/>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總額	(0.22)	(0.37)
	<hr/> <hr/>	<hr/> <hr/>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計算方法是將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除以於兩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不包括公司回購普通股)。

鑑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三個月期間沒有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回顧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為17,436,000港元，與二零二零年同期19,191,000港元比較，減少1,755,000港元。來自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業務分部的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3,635,000港元，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去年第一季上映一部電畫電影，而本回顧期間則沒有電影上映，再加上本回顧期間承接的動畫製作代工訂單較去年同期減少，使到來自原創項目及動畫製作代工的收益分別較去年同期減少1,477,000港元及2,158,000港元。來自文化新空間業務分部的租金收入及管理服務費則較去年同期增加1,880,000港元。

本回顧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銷售成本為7,825,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的13,208,000港元，減少了5,383,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去年第一季確認了一部動畫電影的成本，而本回顧期間則沒有該等成本確認。

本回顧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收入為3,139,000港元，與二零二零年同期的2,097,000港元比較，增加了1,042,000港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及利息收入分別增加706,000港元及332,000港元所致。

本回顧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分銷及銷售開支為332,000港元，與二零二零年同期2,407,000港元比較，減少了2,075,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本回顧期間沒有電影宣發費用所致。

本回顧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行政開支為9,893,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8,623,000港元，增加了1,270,000港元，主要是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本回顧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虧損4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55,000港元）乃是匯兌差異。

本回顧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融資成本為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23,000港元）。本集團並沒有任何借貸，而該等融資成本是租賃負債之利息部分。

本回顧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為1,740,000港元，與二零二零年同期錄得虧損2,435,000港元比較，增加了4,175,000港元。

本回顧期間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為7,519,000港元，與二零二零年同期4,580,000港元比較，增加2,939,000港元，主要是由於珠影文化產業園訴訟開支增加所致。有關珠影文化產業園訴訟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告內「管理層論述與分析－訴訟」一節。

綜合上述因素，本集團於本回顧期間的虧損為5,779,000港元，與二零二零年同期7,015,000港元比較，虧損減少了1,236,000港元。

業務回顧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

本集團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的收益，主要來自動畫電影和電視片製作服務、原創動畫電影票房和版權以及動畫IP (IP即知識產權) 衍生產品營運等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一至三月，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的動畫影視製作項目包括一部合作的地方IP動畫電影之全流程製作，第一季度已基本完成前期創作；承接一部動畫電視系列片若干集的動畫製作；《潛艇總動員》系列全新創作的電影《地心遊記》計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上映，宣發工作正在進行。

動畫IP授權領域全方位鋪開，與國內高端食品品牌公司簽約，聯手打造母嬰食品市場。與各地經銷商開展線上線下體驗店的新模式。深入社區活動，提升品牌知名度。

文化新空間

本集團文化新空間分部的收益，主要來自位於深圳的環球數碼大廈(「環球數碼大廈」)、佛山數碼動漫產業基地的物業租賃和管理以及數字虛擬人製作等業務。

致力將現有深圳和佛山的物業基地積極迭代升級，吸引優質的科技、文創企業入駐，並逐步形成動漫影視、遊戲、網絡產品、虛擬互動等的產業生態群，環球數碼大廈提前做好各項預備措施，除了保障現有租戶的穩定，確保出租率，並不斷豐富大樓的配套設施和服務，以吸引文化科技含金量高的企業入駐。佛山數碼動漫產業基地計劃打造成為「數字動漫孵化基地」和「虛擬人直播帶貨基地」，利用自主研發的雲端數據信息處理數字技術雲平台，提供專業化的園區運營管理服務。

借助原創IP和互動體驗的前沿技術，以基地和產業模式在教育綜合體、體育綜合體、虛擬博物館等業務領域上進行拓展佈局。目前，與青島、成都等城市的當地政府和其他機構在文化和科技領域，為共同打造文化新空間簽訂了合作意向，並計劃成立區域性總部。

地方IP業務以「動漫電影啟動數字經濟，打造城市文化新名片」為定位，分階段發掘地方IP，講述中國故事，以吉祥物、數字虛擬人、文化創意產品等為切入點，計劃推進與各地政府合作開發數字虛擬代言人、動畫電影、文創衍生產品。目前，有多個地方城市政府表達了合作意向。

在技術、應用和形象層面，陸續有用家公司向分部訂製數字虛擬人，後續在打造地方IP、推動地方特色經濟、直播帶貨、大數據分析等應用領域繼續拓展客戶。

技術研發

繼續投放資源在技術研發方面，在遊戲引擎、實時渲染的GPU實踐應用進行了研發及成果驗收。為了進一步完善生產製作中的文件自動化管理及優化流程，對Aline系統開發並產品化，並提供解決方案。將以技術創新為核心，更精準地面向觀眾人群，將動畫IP與技術結合，拓展線上和線下的新互動體驗。

政府獎項

第一季度，在政府獎項方面，「環球數碼虛擬現實動漫內容製作中心產業化項目」正式通過了深圳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的驗收；《潛艇總動員：海底兩萬里》獲深圳市委宣傳部頒發的「原創動漫獎」；《士兵順溜：兵王爭鋒》獲得深圳市南山區文化廣電旅遊體育局的電影宣發資金獎勵，並獲深圳市版權協會授予的第九屆深圳版權金獎的「版權作品金獎」。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環球數碼影視文化有限公司通過「國家動漫企業」年審。知識產權方面，獲得5項計算機軟件著作證書，並有13項正在申請中。

展望

除了積極投入原創電影開發外，同時爭取優質的製作項目，有效運用產能以達致最佳的整體經濟效益，並積極利用自身文化與科技以及IP知名度等的優勢，與各地政、商機構進行合作，推進地方IP、文化新空間、數字虛擬人等業務。

訴訟

本公司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廣東環球數碼創意產業有限公司（「廣東環球數碼」）與珠江電影製片有限公司（「珠影製片」）就珠影文化產業園之商業糾紛而引發的訴訟，已於上一個財政年度詳細闡述，現就最新進展彙報如下：

1. 二零一九年四月，珠影製片入稟中國廣州市海珠區人民法院（「海珠區人民法院」）要求廣東環球數碼歸還全部珠影文化產業園及其配套設施以及相關資料。

海珠區人民法院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四日一審判決珠影製片勝訴，廣東環球數碼其後向中國廣東省廣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廣州中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廣州中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開庭審理該上訴申請。

廣州中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作出終審判決，維持一審判決。本集團就此判決尋求了法律意見，建議按相關法律的規定去處理。雙方已在二零二一年四月開始執行判決。

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起取消確認珠影文化產業園為本集團之投資物業。董事會認為該判決的執行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不會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2. 二零一九年四月，珠影製片入稟廣州中級人民法院要求廣東環球數碼支付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期間的珠影文化產業園之場地和物業使用費及相關利息(珠影製片估計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場地和物業使用費及相關利息分別為人民幣148,745,800元及人民幣9,593,000元)。

廣州中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作出了一審判決，判廣東環球數碼需支付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一日期間的珠影文化產業園之場地和物業使用費人民幣41,656,989元及相關利息人民幣3,813,331元。

珠影製片與廣東環球數碼先、後向中國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廣東高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廣東高級人民法院已在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開庭審理該上訴申請。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一份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由廣東高級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決書》送達廣東環球數碼。根據該《民事判決書》所示，廣州中級人民法院的判決被撤銷及此案件被發回廣州中級人民法院重審。

3. 二零一九年四月，珠影製片入稟海珠區人民法院要求廣東環球數碼及廣州高尚商業經營管理有限公司(「高尚物業管理」)支付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期間的珠影文化產業園停車場之場地和物業使用費人民幣26,457,900元及相關利息(珠影製片估計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利息為人民幣2,520,062元)。

海珠區人民法院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作出一審判決，廣東環球數碼及高尚物業管理需向珠影製片支付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期間的珠影文化產業園停車場之場地和物業使用費人民幣3,854,363元及相關利息。

珠影製片與廣東環球數碼及高尚物業管理先、後上訴至廣州中級人民法院，廣州中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七日作出終審判決，維持一審判決。雙方已在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完成執行並結案，高尚物業管理被凍結的銀行帳戶獲得解封。案件程序已完結。

隨後，廣東環球數碼及高尚物業管理收到廣東高級人民法院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的《民事申請再審案件應訴通知書》，當中珠影製片申請撤銷上述終審判決並提起再審。

4.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廣東環球數碼(作為原告人)向珠影製片(作為被告人)提出訴訟，要求申索(i)投資於珠影文化產業園的建設資金及相關利息分別約為人民幣240,000,000元及人民幣54,900,000元；及(ii)上述投資因珠影製片違約而導致廣東環球數碼損失之賠償人民幣20,000,000元。根據接納通知所載述，廣州中級人民法院已接納有關民事訴訟之提請。

如有任何重大更新，本公司會及時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作出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之嚴謹程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之交易必守標準。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已遵守規定之交易必守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業績未經審核。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一季度業績。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股東、業務夥伴及客戶繼續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藉此機會，對本集團之管理層及全體員工於本期間之努力及齊心協力深表感謝及讚賞。

承董事會命
程曉宇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程曉宇女士(主席)、王宏鵬先生(董事總經理)、徐量先生及肖勇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征先生(副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文鈺教授、林耀堅先生、鄭曉東先生及李堯先生。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於GEM網站 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gdc-world.com 內刊載。